

证券代码：300859

证券简称：*ST西域

公告编号：2023-033

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5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5:00开始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（星期五）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-9:25、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（星期五）9:15-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阜康市准噶尔路22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朱生春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，代表股份94,217,77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0.7857%。

2、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，代表股份94,195,879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0.7715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，代表股份21,9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141%。

4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，代表股份22,0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142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1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人，代表股份21,9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141%。

5、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。

二、议案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4,202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38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6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

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4545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545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4,202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38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6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4545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545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4,202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38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6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4545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545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4,202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38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6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

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4545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545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4,202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38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6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4545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545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4,202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38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6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4545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545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获得通过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4,202,47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38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6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

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6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4545%；反对 1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545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该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竞蓬律师、钟虎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《关于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9日